

兴海县统计局

2016 年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为机构改革后“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能）

（1）贯彻执行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章；结合本县实际，研究起草有关统计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有关法规、规章和政策。

（2）结合本县实际，建立和完善统计指标体系，制定全县统一的基本统计制度；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各乡镇、各部门的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审查各乡镇、各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和方案；负责统计调查的审批管理工作。

（3）会同有关部门组织重大的国情、国力和县情、县情普查；收集、整理、提供全县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对国民经济、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4）统一评估、核定、管理、公布全县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向社会公众发布国民经济、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5）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6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包括各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详情见附表）。单位年末人数 15 人，其中在职人员 15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其他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兴海县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4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213.7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6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六、其他收入	7	29.5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1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5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6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4	27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3.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7.9	交纳所得税	60	
基本支出结转	27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1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转入事业基金	62	
经营结余	29		其他	63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4	79.5
	31		基本支出结转	65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6	
	33		经营结余	67	
总计	34	303.4	总计	68	303.4

收入決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兴海县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支出決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兴海县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兴海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2.2	17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2	1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246.1	本年支出合计	77	182.4	182.4	
	25			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9	66.1	66.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2.5	基本支出结转	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81			
	29			82			
总计	30	248.5	总计	83		248.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兴海县统计局

[illegibl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兴海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91	3020	办公费	10.8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津贴补贴	12.5	3020	印刷费	0.4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10.8	3020	咨询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0	手续费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水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0	绩效工资		3020	电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020	邮电费	0.3	3100	物资储备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取暖费	5	3100	土地补偿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	3021	差旅费	13.1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3030	离休费		3021	因公出国（境）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退休费		3021	维修(护)费	0.3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租赁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1	会议费		3101	产权参股	
3030	生活补助	1.2	3021	培训费	3.3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	医疗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40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	助学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40	事业单位补贴	
3030	奖励金	17.3	3022	专用燃料费		3040	财政贴息	
3031	生产补贴		3022	劳务费	0.4	3040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	
3031	住房公积金	10.2	3022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	提租补贴		3022	工会经费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31	购房补贴		3022	福利费	1.4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31	采暖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	2.7	399	其他支出	
3031	物业服务补贴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990	赠与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	1.7			
人员经费合计		142.	公用经费合计					39.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兴海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 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3		2.73		2.73		2.73		2.73		2.7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兴海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说明：2016 年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兴海县统计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收支总决算 303.4 万元，比 2016 年收支总决算增 30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农业普查经费。

二、关于兴海县统计局 2016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75.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6.1 万元，

占 89%；其他收入 29.5 万元，占 11%。

三、关于兴海县统计局 2016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2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3.9 万元，占 100%。

四、关于兴海县统计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303.4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0.7 万元，增长 23%。主要原因是增加农业普查经费。

五、关于兴海县统计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2.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3%。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19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是农业普查的经费等专项经费的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2.24 万元，占 94%，主要用于统计局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公共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15 万元，占 6%，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2、结转下年 66.14 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

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1.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业普查经费，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其中：

1、201（类）05（款）01（项）〈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84.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决算数大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上调。

2、2、201（类）05（款）50（项）〈事业运行〉年初预算 35.0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减少 1 人（全额工资），增加 2 人（实习期工资），还有事业运行的公务经费用 2010502 科目拨款。

3、221（类）02（款）01（项）〈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 11.1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减少 1 人（全额工资），增加 2 人（实习期工资）。

4、201（类）05（款）99（项）〈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年初预算 8.5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的奖金和奖励金都放在此科目中。

5、201(类) 05 (款) 05 (项) <专项统计业务>年初预算 6.3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税费改革乡镇统计经费、个体工业、商业户及私营企业调查经费年报等放在下年，经费继续廷用。

6、201(类) 05 (款) 08 (项) <统计抽样调查>年初预算 9.5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乡一体化经费等后续工作下年进行。

7、201(类) 05 (款) 02 (项)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无此科目，支出决算数为 12.3 万元。

8、201(类) 05 (款) 07 (项) <专项普查活动>年初预算 75.0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农业普查后续工作下年进行。

六、关于兴海县统计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2.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日常公用经费 3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完

成预算的 96%，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7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三公”经费与上年执行情况差异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1.47 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 1%人口抽样调查等业务，公务运行用车相应增加。

八、关于统计局 2016 年度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九、关于兴海县统计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说明

2016 年度，兴海县统计局无财政局下达预算绩效项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兴海县统计局 2016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9.5 万元，201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4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减的主要原因是控制办公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 万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兴海县统计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车辆价值 22.56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设备价值 22.71 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三个项级科目。1.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 5%，不得高于 12%。2. 提租补贴：指按照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3. 购房补贴：指 1998 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

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